

溧阳市人民政府文件

溧政干〔2016〕26号

溧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何可人同志任职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江苏中关村科技产业园、天目湖旅游度假区、溧阳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，市各委办局、直属企事业单位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何可人同志任市科学技术局副局长。

该同志挂职期至2017年8月，挂职期满职务自行免除，不另行文。

(此页无正文)



抄 送：市委各委办局，市人大办、政协办，市法院、检察院，
市人武部。

溧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6年10月19日 印发
